



吳老牧師

(Hans R. Waldvogel)

凡靠著祂進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
因為祂是長遠活著，替他們祈求。——來七：25

我的救贖就是完全憑藉著這一個事實，那就是耶穌能夠。如果救贖是倚賴我的能力，或者它是倚賴一位傳道人、某一個人、一個組織、一個傳福音的人、宗教、我的善行、或是我的出生背景，那我就要永遠的失喪了。但我的救贖並不依靠那些，它是倚賴我到那位能夠——且是充充足足地能夠救我的神面前。蒙愛的，這件事是我們需要銘記在心的——祂能夠救我們救至最深處。

我們需要被救至最深處，那是神的旨意。摩西曾嘗試過，他說：「我將為你們預備一個贖價。」但他無法做到。神說：「我要將他們除滅，從埃及地出來的男子沒有一個可以看見那應許之地——一個都不能。」神以祂自己的名起誓說他們將不能進入，最後他們都沒有進入。

但是，蒙愛的，一個更好的盼望已經來到了，一個更好的約，一個比摩西更好的領袖。並且為了要能拯救那所有藉著祂到神面前的人，耶穌基督必須要獨自踩那酒醉。祂做到了。

我們在希伯來書的另一處讀到祂在這最末後的日子裏顯現好除去罪。當人們認為他們是藉著加入一個教會、舉起他們的雙手或是和一個傳福音的人握手就可以得救了，這不是很奇怪嗎？那是你所想要的拯救嗎？蒙愛的，當你的心是飢渴慕義時，除了將你的罪除去之外，是不會有其它的事能滿足你的。全能的神，聖靈這樣光照了你，將你的自己，包含那有著宗教生活的自我，屬靈的自我，其敗壞光景顯明出來，是如此的墮落以至於除了耶穌基督以外無別法可救你。那才是救贖。

我喜歡那古老美以美會教派的祭壇，在那裏人們徹夜的禱告。我喜歡一個地方，在那裏人們是那麼執著，他們一直待在祭壇前直到他們禱告並得著了救贖的確據。這使我想起了在 Peter Cartwright 的聚會當中一位淨重兩百五十磅的男士。在那次聚會中有一位剛從神學院拿到文憑的年輕人也來參加，出於牧師的好意他被邀請講道，然而他的道使整個聚會陷入一片死寂。

當講道結束，Cartwright 起身呼召人們悔改，這位兩百五十磅重的男士與其他人一樣呼求神的救贖。「噢神哪！這個重擔將我壓垮了，神哪！我是一個罪人，我被肉體的情慾和眼目的情慾給捆綁住了，我也沒有辦法使自己得著釋放，求你因著基督的緣故拯救我。」當這位年輕傳道人聽見了他的呼求，他走近了他的身邊拍拍他的背，就像我們今天許多人所做的，然後說：「你所需要做的只是相信，你很好，耶穌已經為你死了，只要保持平安。」

Peter Cartwright 無法靠近那位懺悔者，所以他向他喊著說：「繼續禱告！在地獄裏是沒有平安的。」這位男士便繼續禱告，事實上是在喊叫著直到耶穌基督臨到了他。你有像那樣子的經驗嗎？也許你不需要像那樣子的喊叫，但你需要被救至最深處，並且耶穌基督能夠做那樣的事。

當這位男士禱告通了，他立刻便進入了那樣美妙的喜樂之中以至於他想要擁抱別人，而那位年輕的傳道人正好在他身旁，所以他那麼用力地擁抱他幾乎將他的肋骨給勒斷了。

祂能夠使我們不至沉淪並在祂榮光的同在中保守我們毫無斑點。但那不是藉著宣傳我的公義、良善或是倚靠我的遺傳和好品格這類的東西就可以發生的。那是需要耶穌基督寶血的。蒙愛的，那需要悔改和認罪，如果我們認我們的罪，祂是信實的，必要赦免我們並且潔淨我們一切的不義。

那不正是人們問題之所在嗎？他們不認他們的罪，他們羞於承認他們的罪。耶

耶穌並不羞於流血、被吐唾沫在臉上、被鞭打成傷好除去我們的罪，但我們卻羞於認我們的罪。我們是那麼自以為是，那麼驕傲以至於我們將自己的罪給掩蓋起來，並且只要我們能將我們的罪掩蓋的越久，我們就包準無事。

有一次我在一個小型的「聖徒」聚會中很嚴厲的說話，在那裏除了「聖徒」之外沒有其他的人，但是聚會之後坐在我旁邊的傳道人卻責罵我，他說：「你怎麼敢那樣說話？當在場的只有『聖徒』的時候，你怎麼敢這樣談到那些隱藏的罪？」不到一星期前他們之中有一人被顯露出是一個犯姦淫罪的，他曾嘗試要隱藏這事，但全能的神定意要將他顯露出來。

蒙愛的，救贖意味的是內在部分如此地被潔淨以至於耶穌基督在你的靈魂裏掌權。感謝神，藉著祂獨生愛子的死，祂將我們從罪及死亡中拯救出來。祂在這最末後的日子裏顯現為的是要除去罪。噢，耶穌付了那代價所以祂能救至最深處。祂必須在這末後的日子裏顯現出來並且為我們成了有罪的，沒有任何人能夠做到這件事。

你對於神為你預備了一位救贖主，祂能除去你的罪、為你成為罪身並且擔當了你罪應有的懲罰這件事不感到高興嗎？祂說：「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像這樣，基督既然一次被獻，擔當了多人的罪。」

我們都知道這審判的意思是甚麼。耶穌曾談論到財主在地獄裡的情形。他是怎樣才到那裏的？他想不明白為甚麼他會到那裏去，他是一個好的教會成員，如果他不是，他不會說：「我祖亞伯拉罕哪！」他立即就認出亞伯拉罕來。他曾經是一位

一位優秀的法利賽人，事實上是極佳的法利賽人。當他死後你可以想像所有鐘樓的鐘都響了，教士們手持蠟燭前來，棺材裏撒滿了上千朵的白色鮮花，並且猶太教師們唸著他們美妙的追悼文。（你知道他們在葬禮裏是如何做的，那些承辦葬禮的人告訴我，他們對這些教師是如何感到厭惡。）但是他卻在地獄的火裏並且喊著要有一滴水，然而亞伯拉罕讓他明白在那裏不再有逃避的機會了。

哦蒙愛的，人的定命，是你的也是我的，就是我們都有一死。我們本是塵土，仍要歸於塵土。但是那行神旨意的要存到永遠。雖然如此，那些在耶穌基督裏睡了的人，神要將他們與祂一同帶來。祂要救至最深處，並且除非耶穌基督已將你我從死裏重生或是已改變了我們，祂是不會袖手旁觀的。

那正是為甚麼祂要用聖靈來為我們施洗的緣故，祂已經將我們作成完全相同的東西。為的是甚麼？為的是喜樂，為的是這樣的轉變，當這必死的被作成不死的，並且這所種的是軟弱的身體，復活的卻是剛強與能力的身體；所種的是血氣的身體，復活的是靈性的身體；所種的是必朽壞的，復活的卻是不朽壞的。我們原是按著屬土的形狀生的，卻將承受那屬天的形狀。

噢，我需要這位耶穌！我需要祂拯救的能力，我需要祂的寶血來潔淨我。當你禱告：「洗淨我使我比雪更白，噢神哪，為我造一顆清潔的心。」如果你真的是真心時，祂將會如此做的。

但是當我們並不在乎時那會是怎樣的情形呢？蒙愛的，聖經非常強烈地說到哀

哭切齒，不是嗎？它說到那個沒有忠心的僕人，他將他的才幹埋在地裏，而不是使這些聖靈的禮物成為有用，並且為耶穌基督的緣故多結果子。今天我們的大學正日夜的作工好吐出地獄的毒素來。我們的孩子被教導一些謊言使他們仇恨神並使他們不相信聖經。蒙愛的，這正是神擁有一個活的書信的時候——就是那些他們心中和生活中耶穌基督已經同在的男女，他們是神無可指摘的兒女。耶穌能夠作這樣的事，祂已經說過：「來，住在我裏面，我就在你裏面。」

你知道當那位財主說：「求你打發拉撒路到我五個弟兄那裏去」時亞伯拉罕是如何回答他的？那五個弟兄都還活著，就像你我一樣，這個財主說：「如果有一個鬼魂在午夜時帶著空洞的雙眼和聲音向他們喊叫，嚇嚇他們，他們就會悔改了。」

亞伯拉罕回答說：「他們有聖經，他們有摩西，他們有先知，讓他們聽這些人的話。」

蒙愛的，你今天有耶穌，耶穌基督祂寶貴的血能將你從一切的罪中洗淨，耶穌，我們曾讀到祂能將所有的事都歸服於祂自己。祂已經在髑髏地立起了十字架，那裏正是神的智慧，不是在這世界的大學裏所傳講的那些不信。

為什麼今天我們正在訓練我們的士兵去對抗共產主義者呢？他們到我們這裏來，在我們的大學裏學會了不信神，我們將地獄的毒藥給了他們。現在他們回去了並且反過來用這一套與我們對立。如果我們的大學對耶穌基督是忠實的，我們傳講這福音和真理，並且不是花上數以百萬計的錢在炸彈上，而是花在派遣傳教士到這些國

家去這件事上，那麼今天世界上的事就會不一樣了，我們就會是正在收割我們所撒的種了。

沒關係，耶穌仍然是能夠的，並且祂正從天上下來，用祂那可以使萬有歸服祂自己的大能，為要改變我們這卑賤的身體好成為跟祂那榮耀的身體一樣。祂能夠拯救到最深處——就是你和我。

你會讓祂如此作嗎？我們需要祂。祂正在這裏要拯救、潔淨並用聖靈來為我們施洗。比那更多的是，現在為著我們，祂就要在神的同在中顯現。

你知道為甚麼讚美是那麼美妙嗎？當你在地上讚美神時，你承認祂，祂便在天父面前承認你，接觸便完成了。當你在你店裏和公司裏的人面前承認祂時，在那最神聖且至高的隱密之處有一美妙的情景正在進行，耶穌在天父及祂的天使面前承認你的名字。不止是這樣，祂還在那裏為我們代求，祂已經為我們得著現在你所看見並聽見的——聖靈的恩賜。

蒙愛的，進入一個重生的聚會得著聖靈的洗禮，因此得著祝福是一件非常美好的事的，但是你知道嗎，那只是開始而已。

你記得在天路歷程中那位天路客是如何進入那座王已經為他建好了的美麗王宮嗎？在那裏有三位姐妹為他穿上神的全副軍裝。他是多麼想要留在那美麗的地方啊！他們為他預備了柔軟又舒服的床，他們在夜晚為他帶來拖鞋並且給他熱茶、土司、醃魚醬和一切他所想要的東西。然後清晨還很早時，他們給他煮好的蛋、土司和橘

子汁。但是現在他們告訴他說他必須要進入低谷，然而他說向下行要比往上走要困難多了。你記得他是如何爬上那個山丘的嗎？其他的人選擇了容易的路，他們沒有經過小門(Wicket Gate)。他說：「這座山雖然高，我發誓要登上，困難無法阻止我。」

你總是可以向一個曾經經過小門(Wicket Gate)的人說些話，一個曾經真的悔改過並且真的除去他的罪的人。他會直直地向上向下走著，他會向著神的城直走去，你永遠無法使他轉向，你永遠無法愚弄他。

多少稱為基督徒的人可以被欺騙而轉向左或向右。他們在聚會中看起來像是聖徒一般，但是如果你和他們在聚會後走上半里路，在他們裏面你不再找到神。在他們的家中、店裏或是與其他人相處之中找他們，當他們已經脫下那神聖的外衣的時候，他們就像是這世界一樣。但是一個走神的路的人，走窄門的人，走生命路的人，是和這世界毫無瓜葛的。

蒙愛的，你曾經在那山頂上，神將領你進入那黑暗的死陰幽谷裏，那正是耶穌找到祂的得勝者的地方。不是在奮興會裏，而是在受試驗的時間裏，在受試煉的時間裏祂找到祂真正的跟隨者。那正是為甚麼我們讀到他是大祭司能體恤我們的軟弱，祂能夠救我們救自最深的墮落，我們可以藉著祂到神的面前。

除非耶穌讓你達到祂所在之處，祂不會讓你過去，祂不會的。其他的人會待在這地上，他們想待在布魯克林，但我要到耶穌所在的地方。我想要與我的主永遠在一起，並且我要告訴你如何到那裏。

聖經說神不是要使我們承受忿怒，而是要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著拯救。那就是這目的——不只是我們靈魂的拯救也是身體的。我將有像祂一樣的聲音，像祂一樣的身體。蒙愛的，祂使我們有了一个活的盼望，並且祂為我們守著一個產業，一個不朽壞、無玷污、不消逝並且為我們存留在天上的產業。現在祂說：「如果必要，在百般的試煉中，叫你們的信心既被試驗，就比那被火試驗仍然能壞的金子更顯寶貴，可以在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得著稱讚，榮耀，尊貴。」

有一些人說：「你只是個傳道人，你才不知道任何有關生活的事。」但是你知道嗎，我在第一次世界大戰時經歷了軍旅生活，我知道處在一個彎曲邪惡的世代中要每日都有充足恩典的生活是如何一個景況。

讓我們搜尋我們的心看看我們是怎樣一個人，我們說：「耶和華是我的牧者。」但是否無論祂往何處去我們都跟從呢？如果我們是，我們將會逐漸地感覺到需要祂，然後我們將發現祂是能夠救我們救自最深處的。

基督徒的行路

翟瑪利
(Mary E. Judd)

我們都知道一個人走路的方式會顯出他的人格與特性，這件事在屬靈的生命裏同樣也是一個事實。當然，走路的方式有不同的樣子，就像有的是：閒逛、彎腰駕

背、昂首闊步、遲疑躊躇、小步慢行、或是蹣跚拖拉等，有些人則會被說成是以一種精神勃勃、機靈的、警覺的、或自信的方式走路。一般來說，任何上述的方式都清楚地描繪出了這個人的本性。

有關基督徒的「走路」的方式在聖經裏告訴我們有四方面，我們被告誡要：「行在神面前」、「跟從神」、「與神同行」和「在主裏行走」。第一種地位是在創世記十七章一節裏神對亞伯蘭所說的話——「我是全能的神，你當在我面前行並作完全人」（按英文直譯）。是的，祂的眼目是定睛在祂兒女的身上；當我們在耶和華面前行走時，我們便遠離傷害而有安全與保障。這就像當我們還是小孩子時，我們的父母叫我們要走在他們前面，所以他們才能隨時注意我們並指引我們走在對的路上而不致走偏。神對亞伯蘭的命令同樣也表達了當祂的兒女在祂面前行走時，祂想要教導、指正並訓練他們。

接著神在申命記十三章四節裏向以色列的兒女說——你們應當跟從耶和華你們的神」（按英文直譯）。這個呼召在今天是同樣地清楚與迫切，我們需要追隨主耶穌的好榜樣；在祂引導下的生活是如此美麗！我們擁有何等特權可以按著祂所教導的來行：「就當捨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若是我們跟隨祂的腳蹤行，我們永遠不會後悔；但是如果我們沒有跟隨祂，我們絕對不配被稱為祂的門徒。讓我們跟隨耶穌去到任何地方、每一個地方——是的，無論祂領我們到那裏去，讓我們就是跟祂前行！如此，不再有錯誤和邪惡能加諸於我們身上，我們也許無法知道前

面的路，但是，噢，我們認識我們的領路者。

在創世記五章及六章提到以諾和挪亞——他們與神同行……」神渴望與人有友誼並一同為伴，祂創造了我們所以祂可以與我們有甜美的交通。是的，「祂與我同行，又和我談心，輕對我說我屬於祂：」我們是被指定要與耶穌一同住在天上的，過一個完全委身的生活，這是基督徒在地上行路時能喜樂的一個極大奧秘。祂多麼渴望帶我們進入與祂的完美聯合！這件事只有在我們與這位我們靈魂的真愛人「同行且交談」時才能成就。噢，過著與耶穌，我們神聖的新郎，不間斷交通的生活，然後我們可以說：「良人屬我，我也屬祂！」

在新約聖經歌羅西書二章六節我們讀到：「你們既然接受了主基督耶穌，就當在祂裏面行走」（按英文直譯）。噢，親愛的，這是我們屬靈行路的最高境界啊！甚至就在今天，我們的靈魂正渴望要消失在祂愛的深處之中——要進入那蒙福的經歷，就是知道我們「已經死了，我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裏面。」當我們知道「祂已經使我們在良人裏被接納了」時，我們怎能不高興呢？所以讓我們帶著神白白賞賜給我們的奇妙恩典來「行在神面前」、「跟從神」、「與神同行」，然後我們可以帶著我們榮耀的位份「在主裏行走」，哈利路亞！

醫治與赦罪

亞瑟·格雷弗斯
(Arthur H. Graves)

神的話常將赦罪與醫治連在一起，使我們要來留意一項神要教導我們的真理。舊約以賽亞書五十三章為我們描繪出一幅美妙的福音，那裡很明確地把醫治和赦罪並列（賽五三：4，5）。

當那四個朋友把房頂拆通，將病人縋下來到耶穌面前時，耶穌是先赦罪再醫治的。當有人質疑他這樣作時，耶穌的回答清楚指出這兩者都是耶穌要作的事，孰先孰後其實並不重要（路五20）。接著是雅各的教導，也很明確把赦罪和醫治連在一起，認為是出於信心的祈禱會產生的果效，並作為教會當行的準則（雅五14，16）。

另一方面我們也驚訝聖經中多次記載神彰顯祂醫治大能時，並未先對得醫治者有道德上的要求。我們想到那個在池旁等了三十八年的癱子。耶穌問他是否要痊癒，隨即醫治了他，甚至沒有讓他知道自己是誰（約五）。通常耶穌在醫治之後會警告他們「不要再犯罪」，可是耶穌有哪次要他們先保證不再犯罪，然後再醫治他們呢？

不過這裡並無矛盾。我們只是從兩個不同的角度來看醫治。我們發現醫治會在不同條件、因著不同的原因、針對不同的情況臨到。在這事上，神彰顯能力在未信者或初信者；在那事上，神則針對祂兒女的問題行事。

耶穌開始他公開的服事後，當他第一次回到家鄉拿撒勒時，發覺他的鄰居朋友

都期待看見一些神蹟。他們都聽過耶穌在別處行神蹟。當他開始宣讀有關神蹟的預言時，大家都伸長了脖子聽他要說什麼。結果他把書捲起來，回到位子上，然後說：「今天這經應驗在你們耳中了。」當人稀奇他口中的恩言時，這所小小的會堂裡氣氛何等熱烈。

接著他點出這真理，即神會在不同的情況下有不同的做法。耶穌怎麼說？

「先知以利沙的時候，以色列中有許多長大麻瘋的，但內中除了敘利亞國的乃
縵，沒有一個得潔淨的。」

以色列中有許多長大麻瘋的；而一個外邦人得醫治！

耶穌在迦百農這有以色列人也有外邦人的地方行了許多神蹟，但在他自己的家鄉是否行神蹟，要看他們的屬靈情況。如果一個以利沙家鄉的以色列人得了大麻瘋，而沒有辦法經由以利沙得醫治；反倒是三個外邦的元帥來求醫治，回去時得了痊癒，那是因為神的百姓沒有符合神的條件。耶穌選的經文是講到聖靈膏抹他行神蹟。他接著提醒他們，神對那些認識祂很有限的人常常比較有恩典憐憫，但祂對自己特選的百姓則有非常明確的要求。拿撒勒的百姓遠比迦百農的百姓享有更多神特別安排的好機會；所以神對他們的要求也更大（路四）。

所以當雅各對教會有一些具體的教導時，他說出於信心的禱告會有兩方面的果效，一方面主必要叫那人起來，另一方面那人若犯了罪也必蒙赦免。使罪得赦的關鍵要素也會使病可以得醫治。

使徒並沒有暗示神的兒女已經失敗，沒能脫離罪的生活，卻仍服事主。他提的不是那些在人未得救之前，活在世界中如影隨形的罪。他乃是特別要人注意那種會阻礙基督徒得醫治的罪。他說「你們要彼此認罪，互相代求」，目的是預備道路，使神醫治的大能可以運行——「使你們可以得醫治」。

聖經要求我們要彼此認的罪，乃是那些彼此干犯對方、影響對方的罪。基督既然是大祭司，神的話並沒有要我們彼此向對方「告解」，只有在那些彼此影響的事上才需要彼此認罪。雅各似乎是要人注意一種特別的罪，是會攔阻神施行醫治大能的罪。弟兄之間有「難處」，就是屬於這種罪。我們且看這是怎麼來的。

我們先回到舊約時代。神喜歡用一種方式使他的百姓得勝，就是使他百姓的仇敵自相殘殺。基甸對米甸人就是如此，神對付以色列百姓的敵人用的方法便是使他們不能看見、亂成一團，以致彼此砍殺。這樣的例子在舊約不勝枚舉。

撒但看到這方法在舊約時代對付牠十分奏效，便決定反過來在新約時代用這方法對付神的百姓。撒但的詭計使神的百姓彼此爭鬥，不知得逞了多少次。於是神的百姓便常常彼此「有難處」，這從屬靈能力的角度看甚至是自我殘殺！

這種屬靈能力的虧損會表現在許多事上，其中之一便是神的百姓未能得醫治，且大大減弱得醫治的信心。

美國初建之時，在新英格蘭地有聖靈奇妙的澆灌，尤其值得注意的是約拿單·愛得華滋的服事帶下的復興。那時聖靈的大能不只在教會內，也在整個社會中使人知

罪悔改，以致當百姓尋求神時，百業幾乎都暫時停頓下來。人如此經歷神大能，這是一幅何等偉大的景象。

約拿單·愛得華滋不但親眼看見神怎樣聽他的禱告，神的能力在他的教會中大大運行，他也親眼看見同樣這間教會失去一切能力、枯乾、甚至變為絆腳石，就著屬靈能力來看，簡直成了一齣鬧劇。約拿單·愛得華滋告訴我們何以如此。神百姓的熱心從信靠神、努力使失喪者得救，轉為彼此對立相殘。

難怪使徒說「你們要彼此認罪，互相代求，使你們可以得醫治。」唯有使神的百姓內心的光景，外在的行為都歸正，才能使神的能力再次運行，使神得榮耀。而當神的百姓彼此「有難處」時，神的百姓求得醫治的信心將要落到何等的低谷！

既然聖經看來很清楚把神百姓中間的醫治與赦免擺在一起，我們可以相信一個新鮮的屬靈經驗可以帶下新鮮的身體得醫治。我們也看到有些人早年得到主奇妙的醫治，可是後來又有身體疾病的試煉臨到，卻沒有像過去一樣得醫治。這並不稀奇；我們從聖經知道，神對那些蒙祂特恩、享祂特權的兒女，會比對那些剛踏入屬靈大門的初信者有更多要求。在此正出現一個微妙的試探。我們常發覺我們太容易轉向血肉的膀臂，而沒有繼續往前，站到屬靈能力的新地位上。

這不正是亞撒真正的問題所在嗎？（代下十六12）。這不也解釋了我們常有的一个經驗，就是我們試盡各種其他方法情況卻愈來愈糟，直到最後眼看絕望時終於再把自己獻上，而這正是神所要的，神也常以祂豐盛的憐憫滿足我們一切所需。「你

們要彼此認罪，互相代求，使你們可以得醫治。」

攔阻聖徒間有心得得醫治的「難處」未必限於有病的人，這點是真確的。在米利暗毀謗摩西的事上，以色列全營的人都沒有行路，直等米利暗的情況好轉（民二15）。在亞干的事上，許多以色列人在戰場上被擊殺，這些人完全與亞干的罪無關，亞干也因這罪後來被處死（書七5）。正如身體有一處傷口被感染，會使身體其他部份潰爛；照樣，基督的身體中有失敗與罪，會使教會的屬靈活力「全面停擺」，而這罪也會感染蔓延到其他教會成員，他們的「屬靈免疫力」也會因而降低。

不過聖徒不需要放棄，也不必覺得要等整個教會走過這段低潮而得勝後，才有可能得醫治。各人仍有一條單獨分別出來的路為他預備，他若走上去仍可得著信心和能力；當有病痛的人奮勉向前而得勝時，這也可能成為一個管道，使整個教會得到祝福。

主耶穌是獨行奇事的那一位，即使周圍的人都失敗，他仍奮力得勝。當拉撒路生病時，他們打發人請耶穌來。拉撒路死了四天之後他才來到，情況已從危急轉為絕望了。

拉撒路的姊姊不能幫助耶穌，她們的信心只是在苦撐，當最後一刻耶穌還沒及時趕到，她們的信心就崩潰了。一旁哀哭的人不能幫助他，懷疑的人也不能幫助他。他們已經把拉撒路下葬了。如果基督身體的頭完全依靠其他肢體行事，整個故事就要改寫了。



可是耶穌留給我們他禱告總是蒙垂聽的祕訣。「我知道你常聽我」（約十一42）。「我常作祂所喜悅的事」（約八29）。耶穌在日常生活中完全順服，這使他可以有完全的信心。

耶穌說這樣的得勝也可以發生在我們的日常生活中。「我們一切所求的，就從他得著，因為我們遵守他的命令，行他所喜悅的事。」（約壹三21-22）。一個人的生活若是像基督，他禱告得到的回應也會像基督得到的回應。何以如此？因為我們與頭的關係遠比我與其他肢體的關係重要，就是把我們與身體中所有其他肢體的關係加起來，也比不上我們與頭的關係。

所以耶穌越過一切環境起來，並以完全的信心呼叫「拉撒路，出來！」。耶穌在屬靈上的得勝，使拉撒路身體得以復活。約翰並說，我們裡面若有相同的屬靈光景，也會使我們的禱告蒙垂聽。迦勒與約書亞那時候，雖然每個人都失敗了，甚至包括摩西也失敗了，他們二人仍成功帶領以色列人進入應許美地，因為他們順服。

在神兒女的屬靈經歷中，屬靈的生命與身體的生命是緊緊相連的。早在疾病尚未臨到我們之前，我們已經在為我們得醫治作預備工作了。「你們中間有病了的呢，他就該請教會的長老來。他們可以奉主的名用油抹他，為他禱告。出於信心的祈禱要救那病人，必叫他起來，他若犯了罪，也必蒙赦免。所以你們要彼此認罪，互相代求，使你們可以得醫治。義人祈禱所發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雅五14-16）

在基督裏的幫手

宣信博士
(A. B. Simpson)

羅馬書十六章給了我們對於那些在基督裏的幫手美好的描述。所有在這章裏提到的人名都僅是幫手，在他們之中沒有領導者，但是一次又一次我們讀到這樣的描述：「我在基督耶穌裏的同工」，她「為我們多受勞苦」等類的話。

神的教會正被過多的船長領導著，她需要多一點的普通人。有一些河流流入了海洋，但有更多的河流是流入其他的河。我們無法全都成為先鋒，但是我們可以全都成為同工，並且除非一個人已經學會如何很好地處在第二的位置上，他是尚未合適走在前頭的。

一個自以為重要的靈對基督所有的工作來說是一項致命的影響，真正屬靈能力的最大敵人就是屬靈的自我意識。約書亞必須先死，耶利哥城才會倒下。

神通常需要試驗祂所揀選的僕人，在祂將他們帶到前線前，需要先將他們放在一個低階的位置上。約瑟需要先學習在廚房裏服事並且在監牢裏受苦，然後他可以被提升到高位上。並且一旦約瑟已經預備合適坐在高位上，那高位總是等待著約瑟。神所擁有的空位數目比起能被接受的人選常是更多的，讓我們不要害怕進入那訓練的課程即或是接受那最低的位置，因為我們很快就會上升，如果我們真的配得上那樣的位置。

我們在這裡有一幅關於羅馬教會中那些卑微信徒的感人圖畫。在這章裏所提到的大多數人都僅是奴隸，根據 Catacombs (地下墓窖) 的記錄，幾乎所有這些名字都曾是屬於某些羅馬家庭中奴隸群裏的奴隸。但是在這裏我們卻發現跟那些最顯著的名字同排並列。哥林多教會的以拉都和他那位顯然是奴隸的兄弟括土，他們在同一句裏發出他們的問安。

在這裏保羅所認同的不同家庭都是因著他們的仁愛而被懷念，同樣那些擁有他們這些奴隸的主人們也是如此懷念著他們。

我們也許常常會感到奇怪為甚麼新約聖經並未譴責奴隸制度。當然，新約教導的精神對於奴隸制度的嚴酷體制是有著重大的打擊，但是基督和祂的使徒對於這個人類奴隸的制度卻並未表達明確的抨擊，並且在當時全世界都採用此制度，每一個重要的羅馬家庭都擁有自己的奴隸，但是聖經對此事仍是保持緘默，為甚麼呢？

答案的本身將引出一個最美麗的事實，那就是福音的精神與大能；當一個奴隸仍處於捆鎖當中，福音臨到了他，這福音將他從束縛當中提升了出來並且使他成為一位在基督裏自由的人，也使他成為他主人在天家裏的弟兄。

這種對現有社會狀況的容忍使得恩典的奇蹟更加顯明，也帶出了基督徒質樸的愛其中的一些最美麗的特性。

當使徒保羅在腓利門書裏強調基督徒應考慮的一些良善觀點時，再也沒有一幅畫面會比腓利門與他的奴隸——阿尼西母之間的關係更令人感動了。

福音並未宣揚反對富有，或是強迫貧窮人要升到較高的社會地位而因此與自然的人類生活產生隔離；它是來提升低微人的靈性並在他們個人生命裏給予他們如此一個新的力量與特質，以至於他們可以超越他們社會地位的限制與不利，並且可以在基督信仰與神的家中得著一個有相同地位的弟兄關係。

在這本生命的書中沒有一個人是太卑賤而無法被記念，或是太卑賤而無法被神使用並被聖靈的大能所充滿的。

你認識耶穌嗎？

戈登牧師
(A. J. Gordon)

街上擠滿了人，我正急匆匆的走著，忽然聽見後面有一個聲音「先生，你認識耶穌嗎？」。我停了下來。這問題出現在這時候，這場合，實在有點奇怪。日正當中，大家都忙著到附近的金融交易所，這是市中心的大馬路，大家都忙著辦自己的事。就在這瑪門的殿堂，敬拜它的人群中，我聽見這奇怪而扎心的問題：「先生，你認識耶穌嗎？」

更奇怪的是，我轉身要看是誰說這話，卻無法從我身後那群人中認出剛才是誰在問，也認不出他在問誰。如果這聲音來自天上来，我仍覺得是有一位藉著這聲音向我說話，不只是一个聲音而已。這聲音藉著空氣傳到我耳中，但我無法分辨這出

自何人。這聲音出現在那場合已經太不尋常了，而說這話的人那麼快消失，更使人覺得這事加倍奇怪。

我急速轉身過了街，思想剛才如此神祕的經歷。我想到耶穌宣告的「認識」祂就是「永生」，隨著我意識到這問題何等重要、非同小可，倒是忘卻了這問題的奇怪。我捫心自問，「你認識耶穌嗎？」，「你有永生嗎？」我想像這問題用到那些匆忙與我擦身而過、忙著追求今生利益的人。有一位是聰明而講實效的財務專家。他略知經營銀行的個中奧妙。他瞭解龐大的金融交換體系，這是遍佈全國的網路。他能滔滔不絕和你討論各種危機，以及其發生原因。他認識耶穌嗎？若不認識，他便錯過了那最高的知識。那位裡面有無限智慧恩典積藏的耶穌，他卻不認識。

我再想到一個知名的商人。他在他那行業中是個老手，熟稔各項貿易事務。他可以只看一眼就知道一樣東西的價格，也能預測市場的轉變，又能有智慧忖度時機變化的複雜因素下商業行為的變遷。他的發言被會計室和交易所視為神諭。但我想的是「他認識耶穌嗎？」。在他算計這一切東西時，可曾想到要估算他靈魂值多少，基督為救贖他的靈魂付上的又是何價？他可知知道耶穌是他救主，且誠心接受耶穌作為他在神面前的祭物嗎？若是沒有，他的知識又算得什麼呢？不過提供他作為行事的準則，只在幾年內有用，而神若呼召他撇下一切來跟從祂，這些知識便都全然無用。

我還想到另一張熟悉的臉孔，蒼白且瀰漫著一股抽象思考的精神。這是位科學

家，正聚精會神的研究一些新問題，或思考一些新奇而有趣的現象。他知道淵博。他知道星球運動的定律、水流運行的法則。他分析許多東西，直到把他們的基本元素都找出來，並知道怎樣把這些元素合成為各樣物品。他知道過去的歷史，也知道山嶺的根基，大海的起源。他也認識耶穌嗎？這是最大的問題。

朋友，你認識耶穌嗎？你知道耶穌有能力把你從罪惡中拯救出來，且能免你不再恐懼即將來到的審判嗎？你知道祂白白賜下憐憫到何等地步嗎？祂的恩典又是何等充足嗎？你必須認識祂，否則就要滅亡。你必須認識祂，不然就要錯過永生。

「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三16）

「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賽五十三5）

「有許多人因認識我的義僕得稱為義，並且他要擔當他們的罪孽。」（賽五十三11）

「認識你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約十七3）

「你要認識神，就得平安。」（伯二十二21）

從錫安直到地極（十一）

歌登·賈德納
(Gordon P. Gardiner)

第十四章 但以理·歐普曼 (Daniel C.O.Opperman)

「五旬節運動的教育先驅」是對歐普曼 (D.C.O.Opperman) 很恰當的形容。一八七二年出生於印第安那州靠近歌珊 (Goshen, Indiana) 的地方，父母都是德國浸信會會友 (Dunkard)；他被取名為查理·歐文 (Charles Owen)，他在一八九九年加入錫安城之後，在自己名字前面加上但以理 (Daniel)，所以此後他都以這個名字知名，或簡寫為 D.C.O.Opperman。

他二十歲時開始在學校教書，那之後的九年中，他像當時的習慣一樣，時而教書，時而到不同的學校讀書，時而做各種工作使他能受更高的教育。一八九九年夏天，當他在就讀芝加哥的慕迪聖經學院時，曾參加了三次錫安城的帳棚聚會，並深受其牧師陶威博士的職事與教導所感動，所以他在十月間加入了錫安城。他繼續在伊利諾州的雷克星頓 (Lexington, Illinois) 教書，直到一九〇一年五月。在這期間他跟艾拉·賽勒 (Ella Syler) 小姐結婚，他們生了一個兒子但以理·保羅 (Daniel Paul)。但以理出生後一個禮拜，歐普曼太太就去世了，嬰孩由歐普曼先生的母親照顧。

一九〇一年九月，歐普曼先生開始在錫安城位於芝加哥的附屬學校教書，第二年成為錫安城初級學校的校長，那時錫安城已開放成為錫安教會會友自己的城市。

後來他也在錫安學院（Zion College）教書。一九〇二年一月，陶威博士按立他進入服事中；他自己相信這項按立很快就得著印證，因為三天後藉著他的禱告，一位男士從流行性感冒中立時得著醫治！

一九〇三年顯然是在神裡面更進深的一年，在五月十六日他寫道：「我在這一天與神立約，要更完全向祂委身，完全順服祂和祂擺在我上面的人。我完全向祂降服，在施恩寶座前懇求，要得著能力好行出這誓約來。」

兩週後，在六月一日，他又寫道：「我在這一天與神立約，我要盡我可能的，每天清晨花一個小時，作屬靈的敬拜與靈修，並誦讀默想聖經。」

他繼續擔任校長直到一九〇五年一月，他嚴重傷風，並因此轉成肺結核，所以換個氣候較好的地方顯然是個好建議。他記錄道：「一九〇五年三月，我帶著嚴重的疾病抵達德州的聖安東尼（San Antonio）。」他所以選擇聖安東尼過於其他地方，是為了與錫安城長老豪爾（L.C.Hall）夫婦有交通，並感染其信心，他們在那城裡有成功的醫治職事與教會。

「氣候幫助了我，但神的幫助更大。」他在私人日記中寫道，並加上一句話，說他「藉著禱告得著部分釋放」。然而完全的釋放很快就來到了，而且是在最意料之外的方式中臨到。

雖然他身體還虛弱，神卻開始要祂的僕人進入街頭佈道的服事中，最後在四月八日他記載道：「大約在晚上七點半左右，我走進休斯頓街，在郵局附近宣講天國

的福音。神奇妙地醫治了我，又使我成聖，祂在街頭服事中賜我極大的喜樂。」

兩週之後，歐普曼先生完全痊癒，回到他在錫安城的事工中，繼續學校的課程。但「街頭佈道」的呼召抓住了他，那個夏天他跟錫安城另一位傳道人，在密爾瓦基舉行街頭佈道，而且有極大的喜樂。到了秋天，他回到錫安城的學校事工，直到十二月他「永久放下學校事工」，回到聖安東尼（San Antonio）事奉主。街頭佈道的呼召繼續在他心中加強，以致他只有向神完全降服，這是他兩年前跟神所立的約。

歐普曼在日記中寫道：「聖誕節前夕開始在街頭高舉福音旌旗。」次年（一九〇六年）二月，他到魯陵（Luling）傳道，三月他從那兒「前往休斯頓在錫安子民中傳道」。

在他於休斯頓逗留的一個月間，發生了一件將改變他整個生命與職事的事情：歐普曼接觸了五旬節運動！六年前在堪薩斯州多比卡（Topeka），主曾將聖靈澆灌傾倒在查理·巴罕（Charles Parham）的聖經學院中，他從一九〇五年秋天開始在休斯頓主持一個聖經學校。歐普曼就在那裡「遇見了查理·巴罕，以及一群使徒信心會的傳道人」，並聽說了聖靈的浸；他查考聖經後，信服了這項真理。

讓我們留意：歐普曼接觸五旬節運動這件事，發生在洛杉磯聖靈大澆灌之後不久，而五個月後巴罕本人才將五旬節信息帶到錫安城。（正是休斯頓聖經學校的學生威廉·西默〔W.J.Seymour〕，將五旬節信息帶到洛杉磯的。）

歐普曼飢渴地想要多知道五旬節的教訓，並渴望親身經歷聖靈的浸，他遂「前

往堪薩斯州的加林納（Galena），參加使徒信心會的大會」，這次大會是在六月初舉行的。大會結束後，他陪伴巴罕到堪薩斯州的巴森市（Parsons），然後又到密蘇里州的堪薩斯市（Kansas City, Missouri），他在那裡待了五個禮拜，舉行街頭佈道，並聚集錫安子民，告訴他們靈浸的真理。

在那幾個月中，歐普曼寫信給錫安城的老朋友們，懇請他們查考聖經中有關靈浸的教訓，並留意正在進行的五旬節復興。緊隨著這些勸告，他本人也前往錫安城作短暫的訪問。其實他雖已信服聖靈的浸是合乎聖經的，卻尚未親身領受靈浸；但神使用他叫錫安城的傳道人們注意這項真理。無疑的，巴罕是因著他而對錫安城有了特殊的興趣，至終於九月前往錫安城，使許許多人領受了聖靈的浸。

就在那時，歐普曼回到德州，十月在休斯頓開始了一個聚會，參加的人包括錫安子民及使徒信心會的成員。他在日記裡寫道：「大約有十五人得救，一些人經歷了成聖，七個人領受了五旬節祝福。」而同時他仍「每天在街頭佈道」。

歐普曼感覺非常需要得著更多聖經上的訓練，遂決定參加德州瓦口（Waco）的短期聖經學校。（五旬節運動早期，有許多類似的學校在各地進行，幫助訓練那些已經被聖靈充滿，並急切地渴望開始事奉神的人。這類學校每次開課數週或數月不等，但通常不超過三個月。）在那兒他得著五位傳道人來幫助他三月在聖安東尼開始的事工，他特別盼望能幫助在那座城裡的錫安子民領受五旬節信息，因為他們是他非常寶愛的；他記載這項事工時寫道：「錫安子民被催促進入五旬節真理中！」

在那些「被催促進入」的人中，也包括曾任錫安城牧師的豪爾（L.C.Hall），他後來成為五旬節運動中傑出的領袖，也是略有名氣的聖詩作者。他所寫流傳於全世界的詩歌，包括《耶穌》（Jesus），和《更深進入你的愛，耶穌！》（Deeper in Thy Love, O Jesus）；以及他最後所寫的短歌：

神在祂的靈裡運行，
祂在全地運行；
祂以神蹟奇事運行，
哦，主啊，運行在我裡面！

歐普曼「留在聖安東尼，在許多火煉試驗中，與聖徒們一同服事直到七月二十七日。」第二天他與哈蒂·路得·亞蘭（Hattie Ruth Allen）結婚，她是聖安東尼事工的同工之一，是個熱誠獻身的婦人，將成為他丈夫的好幫手！他們生了四個孩子：路得、以斯帖、約翰、和約瑟（Ruth, Esther, John M., Joseph N.），後二者成為五旬節傳道人。

歐普曼結婚後的那幾個月，他們在幾個不同地方服事，最後在他們這樣服事了九週之後，從十一月開始他們的服事集中在德州的貝爾頓（Belton）。

這時歐普曼先生本人尚未親身領受聖靈的浸，雖然他一直傳揚這項真理，並因此使別人領受了靈浸。事實上他因此在降服於聖靈的工作上，變得僵硬而困難。再者，他又要確定他的經驗是純正的，而非天然情感的作用。他這種態度是那樣明顯，

以致有人這樣說：「可憐的歐普曼弟兄是那樣高貴威嚴，除了端坐在椅子上外，沒有別的方式可以得著靈浸！」

最後在貝爾頓事工期間，一九〇八年一月十三日，他「領受了聖靈的浸，並說出方言來。」他自己記錄說，大約兩個月後，三月五日那天他才「在聖安東尼首度公開說出方言」。他所說出的方言，是美國某種印第安人的話，在場一位弟兄將它繙譯出來。在貝爾頓的事工期間，共有二十位領受了靈浸。

歐普曼的才能與正直獲肯定，遂於一九〇八年七月「被按立為使徒信心運動的德州總幹事」。被按立之後兩天，他「開始進行德州事奉之旅，訪問了德州多半的主要事工據點，然後是奧克拉荷瑪州的多克西（Doxey）與奧克拉荷瑪城、密蘇里州的喬柏林（Joplin）、堪薩斯州的加林納（Galena）和多比卡（Topeka）等地的帳棚聚會，以及錫安城、芝加哥、印第安那州的歌珊（Goshen）等地；又帶同他的兒子保羅（這些年都跟祖母同住）到印第安那波利斯、辛辛那提、查頓諾加（Chattanooga），並再次造訪休斯頓。」

《春雨福音雜誌》（The latter Rain Evangel）一九〇八年十一月那一期，刊出下列訊息：

「謹向各地神的兒女們問安！

「倘若神許可，一九〇八年聖誕節前夕將於休斯頓開始使徒信心大會，會期共有十天，我們誠摯地邀請您來參加。」

「召開這次大會的目的，是要為神百姓提供一個機會，大家聚集來尋求神深奧的事，並一同來求問神，好知道如何更好地來促進祂的國度。
 「大會之後，立即開始一個聖經學校，為期六週或更長；這將是個信心的學校，膳宿與學費均免，但期望每個學生都能擺上全所有放在共同基金上，好信靠神來供應一切需要。
 「與聖經學校相關聯的，每晚我們將有福音聚會，以及街頭佈道、商店佈道、以及監獄佈道。
 「期盼每一位使徒信心會的傳道人及同工能到場。
 「想知道有關大會及聖經學校更進一步訊息者，聯絡地址是：
 但以理·歐普曼（Daniel C.O.Opperman）
 德州的休斯頓」

事實上這個被稱為「先知學校」的事工，從一九〇九年一月三日一直延續到四月四日。這是但以理·歐普曼在未來歲月中，將陸續主持的許多次短期聖經學校中的第一次。

五旬節運動的先驅之一，也是創立神召會的領袖之一的豪威爾·高斯（Howard A. Goss）記述道：「歐普曼弟兄在我們中間負責這些短期聖經學校的事工，有時他像個牧師，但教導似乎是他主要恩賜。他會憑信心報告開始一期聖經學校，全心期待神供應一切需要，無論是五個人來參加或是五百人。．．．他訓練並使數百人進入

五旬節運動待收割的禾場，他的學校也是個『過濾』的地方，因為那些並未真實蒙召從事傳福音事工的人，會在此發現這件事，不須要經過痛苦與懊悔才發現；這些人會很合適地被放在另一條事奉神的道路中。那許多年，他一直是我們中間英俊有魅力、很突出的一位，充滿了信心與聖靈。」

歐普曼第二期聖經學校是一九〇九年九月十八日到十二月二十八日，在密西西比州的哈地斯堡（Hattiesburg, Mississippi）舉行的；參加的人中有一位才十四歲的小男孩，名叫羅夫·李格斯（Ralph M. Riggs），他後來成為神召會的總裁。這是首次接觸五旬節運動。

一九一〇年十月十四日歐普曼在密蘇里州的喬柏林（Joplin），開始他第三期聖經學校，直到十二月十日；他在日記中寫道：「這次聖經學校真棒！是神所給我們最好的一次，有五十五位工人從學校被差往禾場去。」

在主持這些學校時，歐普曼的態度都是期待讓主來引導每一項運作的細節；他對聖靈的引導非常敏銳，也非常順服，因此帶來明顯的果效。

其他聖經學校則陸續於一九一二年二月到三月在阿拉巴馬州的阿尼斯頓（Anniston）、一九一一年十月到十一月在愛荷華州的迪莫因（Des Moines）、一九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開始在德州的華斯堡（Fort Worth）舉行。歐普曼先生所記載的最後一期聖經學校，「規模龐大，大約有一百名工人被差往禾場，三十位前往海外宣教。」那年年尾，豪威爾·高斯（Howard A. Goss）邀請但以理·歐普曼於一九一二年到一九一三年間，到阿肯薩斯州的熱泉（Hot Springs）主持聖經學校，高斯和他妻子在那兒牧養教會。

可能就是在這裡發生了一件事，是路得·歐普曼·林果（Ruth Opperman Ringle）記述的，她那時才五歲大。歐普曼一家住在一所公寓內，同時一位靈媒也住那兒；他們在臥房被一陣可怕的聲音所驚擾，歐普曼先生知道是靈媒所引起的，他奉主的名斥責之，聲音停了。而靈媒也被他們大聲禱告與讚美所驚擾，因為每天早晨歐普曼先生都為著與他一起的同工，緊接在早餐之後在餐廳主持一個禱告會。

一天早晨正當他們靈修時，那個靈媒手中持槍闖進他們的房內，威脅歐普曼先生說，如果他不停止禱告就要殺他。路得回憶道：「爸爸單膝跪著，他並未停止禱告，無視那靈媒的存在。然後那個女靈媒喊叫說：『如果你不能停止禱告，就小聲一點！』同時她進入大廳，對空開了一槍。我非常害怕地跑到媽媽那兒，告訴她所發生的事；她安靜地說：『不會有問題的！』」那個靈媒不久就離開了那棟公寓房子，歐普曼則繼續留在那地方服事。

一九一三年十一月，豪威爾·高斯和伊恩·貝爾（E.N. Bell）在當時五旬節運動知名期刊《真道與見證》（The Word and Witness）上，報告一九一四年四月二日至十二日將有大會在阿肯薩斯州的熱泉舉行，目標是要將五旬節子民組織成一個全國性的團體。但以理·歐普曼也在這項呼籲上有份。在那幾個月中，歐普曼正在該城主持一期的聖經學校，他也幫助高斯籌備這次大會。這次大會的結果就是建立了神召

會，歐普曼也被選為第一任助理主席；這就是為何歐普曼被認為是神召會這個組織的創立者之一的原因。

但在一九一六年秋天，歐普曼弟兄離開了這個團體，加入「新行動」（The New Issue）或「惟獨耶穌」（Jesus only）運動，他的餘生一直跟他們保持交通。在那些年間，他主編了一份期刊《有福的真理》（The Blessed Truth），主持在阿肯薩斯州的尤利加泉（Eureka Springs）所舉行的五旬節聖經與文學學校，並在加州的羅地（Lodi）牧養教會。一九一六年九月十五日，他和幾個朋友開車前往加州的巴德溫公園（Baldwin Park）服事途中，他們的汽車被火車所撞，他和其他乘客都喪生，只有一位生還。

這位神僕的經歷與心靈，可以稍為從這首他有時唱得非常動人的詩歌歌詞中表現出來：

祂對我是真實的！祂對我是真實的！
我的天父上帝對我是真實的！
我的心靈渴求真實，
我的天父上帝對我是真實的！